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基建字〔2019〕161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组织开展2019年度 广东省在建公路工程从业单位 信用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广东交通实业投资公司：

按照《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公路工程施工、监理企业和试验检测机构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交〔2018〕1号）、《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公路设计企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交〔2018〕2号）、《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高速公路材料供应行为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交〔2018〕3号）等规定，经研究，厅决定从2019年12月起组织开展2019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试验检测、设计企业和材料供应行为的信用评价工作。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一、参与评价的从业单位范围

(一)2019 年度有广东省在建或建成通车高速公路项目的从业施工、监理、材料供应单位(施工单位指高速公路土建、交安、机电施工从业单位;材料供应从业单位指在我省行政区域内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招标确定的在建高速公路项目材料供应单位;上述从业单位相应标段要求 2019 年度有实际完成工程量或工作量),以及建设单位单独公开招标确定的第三方试验检测单位(指监理与检测单独招标的承担监理检测服务,不包括桩基检测、桥梁动静载试验等专项试验检测单位)。具体建设项目名单见附件 1。

未在附件 1 中的在建项目名单中从业单位,但具备一定资质等级且自愿参加评价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试验检测单位可按要求自愿参加评价。相应资质等级要求为: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或具有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和通信、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资质的施工企业;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甲级监理企业;试验检测综合甲级资质单位;其他资质企业不纳入本次省级评价中。无在建高速公路材料供应的从业单位不参与本次评价。动态调整的从业单位(包括上一年度评为 C 级的单位)可自愿参与评价。

(二)2019 年度在广东省内承担有以下公路设计任务且具有公路行业甲级、公路各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的设计企业:

1. 承担高速公路工程(新建、改扩建、大修)勘察设计任务。
2. 承担项目投资额 2 亿元以上(以批复或核准的投资额为

准，下同）国、省道干线公路新建、改扩建和大修工程勘察设计任务。

3. 承担由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批复初步设计的新建独立公路特大桥、（特）长隧道等勘察设计任务。

4. 无在建项目且自愿参评的设计企业需具有公路行业甲级、公路各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

（三）不在参评项目名单中，需要参与并增加本年度信用评价的在建公路项目（包括公路设计企业参与的地方国省道项目），具体由相关参评单位提出申请，项目业主对拟参与评价项目提出审核意见，由项目上级管理单位（包括各地级市交通运输局（委））核查汇总后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前报厅，经厅审核同意后方可参加 2019 年度信用评价，厅在评价系统进行公告后列入本年度参评项目，逾期不再增加参评项目。新增参评项目申请表及有关要求见附件 2。

二、评价程序

（一）参与评价的从业单位（包括初次申请参评单位）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前按规定完成自评工作，通过管理系统生成的自评材料打印盖章后送所从业的在建项目建设单位（业主）复评。无广东省在建项目的从业单位，重点就投标行为、社会信誉等内容进行自评，在 2020 年 1 月 17 日前直接送厅基建管理处。

（二）建设单位（业主）将复评后的材料于 2020 年 2 月 7 日前报项目上级管理单位，即建设项目所在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

局（委）或各项目业主直接管理单位，由其对建设项目的参评单位信用自评情况进行审核。

（三）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委）、各项目业主直接管理单位于2020年2月21日前将审核结果报厅基建管理处。经厅组织专家进行审核后，将拟定的信用等级按规定进行公示。

三、其他

（一）请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委）、相关高速公路工程建设单位及时通知本次评价范围内的从业单位参加评价工作，高速公路项目建设的业主单位要及时书面通知项目参建单位。因项目业主原因未能通知到从业单位参加评价的，将对项目业主进行全省通报批评。

（二）2019年度信用评价工作通过“广东省交通建设市场信用管理系统”（<http://121.33.200.110:8088/>，以下简称“管理系统”）和书面材料同步进行自评、复评、审核（查）。时间安排将严格按执行评价流程各时间节点要求，逾期将无法进行网上材料的报送、审核工作。

（三）2019年度信用评价具体评价办法、系统操作说明、注意事项、常见问题解答等资料，请自行到评价系统网站下载。如有疑问，可通过信用平台QQ群（群号：362931538）或电话咨询（管理系统技术支持：020-38468815；公路信用评价办法：020-83835328转26122）。厅将于2019年12月下旬组织信用评价和系统操作的业务培训，具体通知另行在评价系统网站发布。

（四）新申请参加 2019 年度信用评价的从业单位，应按规定在管理系统进行网上注册并提交注册信息和资质证书等材料，经审核同意后方可登陆填报，具体要求见“广东省交通建设市场信用管理系统”有关信息。

（五）为保证信用管理系统填报资料的真实性，参与评价的从业单位应在报送自评材料的同时提交《承诺书》，否则复评单位不予受理。

（六）各参评单位要认真对照评价管理办法和信用评价系统有关要求，特别是良好信用行为（表彰、抢险救灾等）以及涉及 AA、A 级有关条件所需的证明材料，并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负责，递交的书面材料必须装订成册，未装订整齐（有活页的）将不予接收。

（七）属于应参加本年度评价范围的从业单位（特别是 2019 年有在建工程量的从业单位），如不参加信用评价或未能按规定时间期限要求填报并提交网上资料或报送纸质资料，均视为未参与评价，信用等级直接按 C 级确定。对于有在建项目但因参评单位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填报评价材料，或有在建项目但 2019 年度无实际工程量申请不参评的，参评单位及项目建设单位在报送材料时要提供书面材料说明情况。

（八）公路各专业乙级资质的设计企业的信用评价工作以及其他国省道、地方公路项目、市发展改革部门批复立项的公路工程在建项目从业单位的信用评价工作，由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

局按管理办法的规定组织评价，并将评价结果抄报厅。

- 附件：1. 参与信用评价项目名单
2. 参加 2019 年度广东省在建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
评价申请表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19 年 12 月 12 日

附件 1

参与信用评价项目名单

参与本年度（期次）评价范围的 2019 年度在建高速公路（包括 2019 年建成通车项目）和部分需要参与评价项目，在信用评价中，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上级管理部门的项目管理权限按如下隶属关系来界定（仅适用于信用评价工作）。

一、2019 年建成及在（续）通车高速公路项目（包括独立桥梁、独立隧道）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单位	上级管理单位
1	大(埔)丰(顺) (五)华高速公路丰顺至五华段	省南粤交通大丰华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省南粤交投公司
2	广中江高速公路三期工程（天连至放马段）	省南粤交通广中江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省南粤交投公司
3	河(源)惠(州)(东)莞高速公路龙川至紫金段	省南粤交通河惠莞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省南粤交投公司
4	怀(集)阳(江港)高速公路怀集至郁南段二期（长岗至郁南段）	省南粤交通怀阳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省南粤交投公司
5	怀(集)阳(江港)高速怀集至郁南段一期（岗坪至长岗段）	省南粤交通怀阳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省南粤交投公司
6	汕(头)湛(江)高速公路清远至云浮段	省南粤交通清云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省南粤交投公司
7	汕湛高速公路云浮至湛江段吴川支线	汕湛高速公路吴川支线前期工作办公室	省南粤交投公司
8	湛江东海岛至雷州高速公路	广东省南粤交通东雷高速管理中心	省南粤交投公司
9	高明至恩平高速公路	广东高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0	虎门二桥	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虎门二桥分公司	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1	深圳至中山跨江通道海中桥隧主体工程	深中通道管理中心	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2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三堡至水口段改扩建工程	广东省佛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3	云浮罗定至茂名信宜（粤桂界）高速公路	广东云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4	河惠莞高速公路河源紫金至惠州惠阳段	广东紫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	怀集至阳江高速公路海陵岛大桥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海陵岛分公司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	兴宁至汕尾高速公路海丰至红海湾开发区段	广东潮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兴汕建设管理处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7	沈海国家高速公路水口至白沙段改扩建项目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开阳扩建管理处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8	沈海国家高速公路开平至阳江段扩建工程	广东开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9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阳江至茂名段改扩建工程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阳茂扩建管理处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	沈海国家高速公路茂名至湛江段改扩建工程	广东茂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扩建工程管理处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1	沈海国家高速公路汕尾陆丰至深圳龙岗段改扩建工程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深汕西分公司扩建管理处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2	潮汕环线高速公路(含潮汕连接线)(一期、二期)	广东潮汕环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3	二广高速公路连州连接线	广东二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4	梅大高速公路东环支线	广东嘉应环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5	汕头至湛江高速公路惠州至清远段(一期、二期)	广东惠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6	兴(宁)汕(尾)高速公路五华至陆河段	广东华陆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7	大(埔)潮(州)高速公路(含大埔至漳州支线)	广东大潮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省交通实业投资公司
28	梅(州)平(远)高速公路	广东梅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省交通实业投资公司
29	广佛肇高速公路广州石井至肇庆大旺段(广州段)	广州广佛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30	广州新白云机场第二高速公路北段工程	广州机场第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31	广州新白云机场第二高速公路南段工程	广州机场第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32	花(都)(东)莞高速公路	广州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33	从化街口至花都北兴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	广州广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34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一期工程(深圳段)	深圳市外环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35	深圳至中山跨江通道深圳侧接线工程	深圳市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36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段改扩建工程	深圳惠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37	珠海鹤(洲)至高(栏港)高速公路一期工程	珠海鹤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珠海市交通运输局
38	珠海鹤(洲)至高(栏港)高速公路二期工程	珠海鹤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珠海市交通运输局
39	珠海洪(湾)鹤(州)大桥工程	珠海洪鹤大桥有限公司	珠海市交通运输局
40	珠海市香海大桥工程(含支线工程)	珠海香海大桥有限公司	珠海市交通运输局
41	汕头市苏埃通道工程	汕头市苏埃通道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
42	汕湛高速公路汕头至揭西段	广东汕湛高速公路东段发展有限公司	汕头、揭阳市交通运输局
43	佛(山)清(远)从(化)高速公路南段(一期、二期)	佛山市佛清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44	佛江高速公路佛山段	佛山市佛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45	佛山至江门高速公路和顺至陈村段	佛山市中策佛江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46	广佛肇高速公路广州石井至肇庆大旺段(佛山段)	佛山市广佛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47	广明高速公路陈村至西樵段二期工程	佛山市中策广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48	韶关市翁源至新丰高速公路	广东韶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韶关市交通运输局
49	中山西部外环高速公路(含小榄支线)	中山西部外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50	河惠莞高速公路惠州平潭至潼湖段	惠州河惠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惠州市交通运输局
51	(东)莞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	东莞市莞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52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一期工程(东莞段)	东莞市新风塘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53	中(山)开(平)高速公路	中电建(广东)中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江门、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54	开(平)阳(春)高速公路	中交广东开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江门、阳江市交通运输局
55	玉林(省界)至湛江高速公路一期工程	广东中交玉湛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湛江市交通运输局
56	广佛肇高速公路广州石井至肇庆大旺段(肇庆段)	肇庆市新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肇庆市交通运输局
57	佛(山)清(远)从(化)高速公路北段	广东佛清广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清远市交通运输局
58	广州从化至清远连州高速公路	中交广连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清远市交通运输局

说明：

1. 2019年新开工高速公路项目中，如施工单位无实际工程量的，则不进行施工、监理企业以及检测机构信用评价，仅对有设计工作量的设计企业进行评价。

2. 中(山)开(平)高速公路、开(平)阳(春)高速公路参评单位分别由江门市、中山市、阳江市交通运输局各自负责各自路段范围内的评价，中山、阳江市交通运输局仅需在纸质资料上审核盖章确认；江门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在系统提交审核并盖章后报厅。上述项目参评单位纸质资料需打印2份并分别报送相关地市交通运输局，厅最终汇总相关地市交通运输局意见。

3. 汕湛高速公路汕头至揭西段参评单位分别由汕头、揭阳市交通运输局各自负责各自路段范围内的评价，揭阳市交通运输局仅在纸质资料上审核盖章确认，汕头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在系统提交审核并盖章后报厅，厅最终汇总相关地市交通运输局意见。

二、2019年由厅批复初步设计的公路项目(仅设计企业参评)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单位	上级管理单位
1	湛江环城高速公路南三岛大桥	广东省南粤交通南三岛大桥前期工作办公室	省南粤交投公司
2	宁波至东莞高速公路潮州东联络线	宁波至东莞高速公路潮州东联络线项目前期工作办公室	省南粤交投公司
3	广惠高速公路挂绿湖互通立交	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	广深高速公路新塘互通立交改造工程	广深高速公路改扩建管理处	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5	广州市从化至黄埔高速公路	广州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6	珠海市金海大桥工程洪湾互通至紫竹湾互通段	珠海市公路局	珠海市交通运输局

7	国道 G105 线顺德桂南路口(原南头路口)立交改造工程	广东顺德东部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8	国道 G205 线河源市热水至埔前段改线工程	河源市公路局	河源市交通运输局
9	国道 G236 线龙川县龙江大桥新建工程	河源市龙川县公路局	河源市交通运输局
10	国道 G206 线平远县田螺纽至超竹段改建工程	梅州市平远县公路局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
11	韶惠高速公路龙门至惠州段	惠州惠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惠州市交通运输局
12	国道 G324 线海丰县城至梅陇段改建工程	汕尾市海丰县公路局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13	中山东部外环高速公路一期工程(中山黄圃至翠亨高速公路)	中山东部外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14	国道 G240 线新会会城至龙湾段改建工程	江门市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江门市交通运输局
15	国道 G234 线阳江市双捷桥至海陵大堤段改扩建工程	阳江市公路局	阳江市交通运输局
16	国道 G355 线广宁中华至水声岭段改线工程	肇庆市广宁县公路局	肇庆市交通运输局
17	国道 G324 线云浮市腰古至茶洞段改线工程	云浮市公路局	云浮市交通运输局
18	国道 G107 线花都国泰至飞鹅岭段路面改造工程	广州市道路养护中心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19	国道 G359 线新兴县城至阳春交界段路面改造工程	云浮市公路局	云浮市交通运输局
20	国道 G205 线蕉岭县闽粤交界至天汕高速文福出口段路面改造工程	梅州市公路局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
21	国道 G324 云浮腰古至迳口段路面改造工程	云浮市公路局	云浮市交通运输局
22	国道 G539 线澄海莱美段路面改造工程	汕头市公路局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

说明：仅对有设计工作量的设计企业进行评价。

附件 2:

参加 2019 年度广东省在建公路工程从业单位 信用评价申请表（设计企业参评用）

申请参评企业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单位名称:	
项目类型（高速公路/国道/省道/其他）	
项目性质（新建/改扩建/大修）	
批复或核准的项目投资额（万元）	
项目概况	<p>主要描述： 本项目路线起、终点/工程位置/路线长度/公路技术标准/设计行车速度/路基桥涵宽度/开工时间/计划完工时间等。</p>
基本情况	资质等级
	中标合同额
	设计合同起止时间
	设计任务实施情况（设计阶段：初设/施设/在建/交工，及设计批复情况）
项目建设单位审核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项目**设计单位参加 2019 年度广东省在建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p>
项目上级单位审核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项目**设计单位参加 2019 年度广东省在建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p>

说明:

1. 申请参加设计企业信用评价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设计企业具有公路行业甲级、公路各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
 - (2) 工程项目为投资额 2 亿元以上（以批复或核准的投资额为准）的国、省道干线公路新建、改扩建和大修工程，或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批复初步设计的新建独立公路特

大桥、（特）长隧道；且 2019 年度有该项目设计工作量。

2. 项目有关立项批复、初步设计批复、施工图批复等证明材料复印件随本表提交。
3. 往年已参评的地方公路设计项目如参加本年度信用评价需重新提交本申请。

参加 2019 年度广东省在建公路工程从业单位 信用评价申请表（施工企业参评用）

申请参评企业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单位名称：	
项目类型（高速公路/国道/省道/其他）	
批复或核准的项目投资额（万元）	
项目概况	主要描述： 本项目（标段）路线起、终点/工程位置/路线长度/公路技术标准/设计行车速度/路基桥涵宽度/开工时间/计划完工时间等。
基本情况	资质等级
	中标合同额
	施工合同起止时间
	施工任务实施情况 （在建/交工）
项目建设单位审核意见	同意**项目**单位参加 2019 年度广东省在建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div>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项目上级单位审核意见	同意**项目**单位参加 2019 年度广东省在建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div>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说明：

1. 本表适用于施工企业增加参评项目，申请参加施工企业信用评价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企业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或具有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和通信、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资质的施工企业。

（2）工程项目为投资额 2 亿元以上（以批复或核准的投资额为准）的高速公路新增互通立交、增设立交出入口等；或者项目为省交通运输厅（或地市交通运输局）批复初步设计的新建独立公路

特大桥、（特）长隧道，且特大桥须符合如下条件之一：①梁式桥主跨 $\geq 150\text{m}$ ；②斜拉桥主跨 $\geq 250\text{m}$ （独塔 $\times 2$ ）；③悬索桥主跨 $\geq 600\text{m}$ 。且 2019 年度有该项目实际完成工程量。

2. 项目标段有关立项批复、初步设计批复、中标通知书、开工令等证明材料复印件随本表提交。

3. 往年已参评的地方公路项目施工企业如参加本年度信用评价需重新提交本申请。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公路事务中心，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省
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省交通运输档案信息中心，
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各项目建设单位。